

陳梅利傳道與吳鳳英師母的回覆：

1. 兩個確認呼召 (但還沒確認國家、事工) 的人適合交往嗎?

在交往中被彼此影響等於 "不好"嗎?

我深信兩個人有確認的呼召勝過方向。就如我們在聚會所說，先有呼召，再定目標（國家、事工）。

即相信兩個人是神把他們放在一起，也即相信可從神而來的同心，同行的異像和感動。

如果是異像和負擔彼此的影響，不見得是一件不好的事。

神也可以藉着彼此的影響，更實際體認經歷神的心意，理出共同的方向。

2.

** 聽聞許多人因為宣教異象的差異而選擇分開，請問傳道對於這樣的觀念有什麼看法？

** 在創起地區，有沒有特別需要單身身分或是夫妻身分才方便進入的宣教工場?

● 我們時常會把神的呼召和婚姻（交往）分開來看。大多數的人，會把兩個人的分離的焦點原因放在彼此方向的不同而分開。

實際來說，更應該把焦點放在彼此的呼召如何？如果彼此都有宣教的負擔，只是異像不同，不如彼此的禱告尋求和等候。

● 在創啓地區，無論是以單身或是夫妻身份服事都不是問題。單身和夫妻的身份會各別幫助我們

在不同的事工領域佔不同的優勢。比如：單身者可以和許多的大學生接觸或單身。夫妻就可以和家庭，小孩建立關係。

我相信神要用每一個身份在每一個職份，每一個職場，每一個角落。

3. 走上宣教的情侶/夫妻，需要都有呼召嗎？需要有「相同」的呼召嗎？

兩人走在宣教的路上，兩人也必須是對宣教都有呼召的。

兩人也必須有宣教的「相同」呼召。

4. 請問如果交往的對象目前並沒有宣教的負擔，我有(我是女生)，那我們該如何繼續尋求(未來的異向.目標.共同的方向)呢？

● 在交往中，如果你確認你有宣教的負擔，但是對方暫時沒有負擔，你則必須坦誠面對自己。他的動向將左右神對你的呼召和負擔？

他確實是神配給給你的？我認為更重要的問題是你應該弄清楚什麼是你男朋友的首要的方向是甚麼？宣教可能是他的選項和負擔的嗎？

如果對方確認宣教可能是他的選項和負擔，那可以一起努力。比如：一起參與短宣、宣教課程，聚會、傳達更多普世宣教的訊息。。。更具體的是你的禱告。

是否有可能兩個人不一定是宣教士，而仍然可以一起到宣教工場服事？為何不是宣教士卻在宣教工場呢？宣教工場不就是一個宣教士服事所在地嗎？

還是說將來如果無法一起去宣教就走不下去了呢？
宣教是一趟旅程。也相信宣教和婚姻（交往）是息息相關的。
先有呼召，後有方向。